

# 东莞证券现金增强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4 年第 2 季度资产管理报告

## 重要提示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及其他有关规定制作。

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东莞证券现金增强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下称“集合计划”或“本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本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托管人已于 2024 年 07 月 25 日复核了本报告，本报告未经审计。

管理人、托管人保证本报告书中所载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本报告书中的内容由管理人负责解释。

本报告书中的金额单位除特指外均为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起止时间：2024 年 4 月 1 日—2024 年 6 月 30 日

## 一、集合计划简介

名称：东莞证券现金增强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类型：固定收益类产品

管理人：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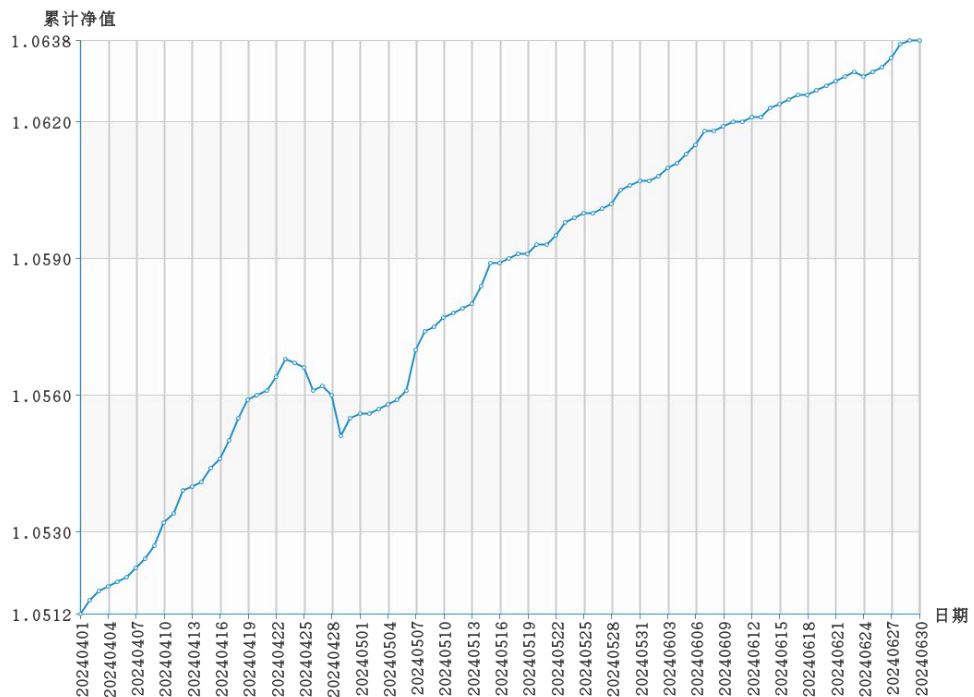
成立日：2023年04月27日

成立规模：16,382,868.30份

存续期：本集合计划存续期限为10年，可展期。

## 二、集合计划投资表现

集合计划累计净值历史走势图（单位：元）



## 三、集合计划管理人履职报告

### （一）业绩表现

截至2024年6月30日，集合计划单位净值为1.0638元，本报告期净值增长率为1.1986%，集合计划单位累计净值为1.0638元，集合计划累计净值增长率为6.38%。

### （二）投资经理简介

王婵

女,长沙理工大学本科会计学专业。历任平安信托固收投资经理、鹏华资产部门总经理助理、财信证券固定收益部投资主管,现任东莞证券深圳分公司投资经理,拥有10年以上固定收益产品投资管理工作经验,擅长债券交易、宏观研究、信用分析及基金运作。自2023年4月起,任本集合计划投资经理,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具有良好的诚信记录和职业操守,最近三年未被监管机构采取重大行政监管措施、行政处罚。

### （三）投资经理工作报告

#### 1、市场及投资策略回顾

2024年二季度经济波浪式发展的特征仍然明显,经济面临有效需求不足、部分产业产能过剩、社会预期偏弱的局面。债市作为避险资产,在二季度整体为震荡下行态势。具体来看,4月在基本面偏弱、资金面均衡偏松的背景下,债市收益率下行至较低位置,随后受央行反复提示长端债利率风险、地产政策陆续出台、供给放量等因素影响,从低位快速反弹,全月债市呈现V型走势,中短端优于长端,曲线走陡。5月经济基本面偏弱的主线仍贯穿整月,在央行提示长端债利率风险以及“517”地产政策等利空因素影响下,5月资金面维持宽松,债市在震荡中走强,收益率缓慢下行,中短端下行幅度较大,曲线陡峭化下移。进入6月,债市延续上月震荡走强态势,宏观数据以及新房销售数据显示经济基本面疲弱,随后陆家嘴论坛再次引发中短端利

率下行，短期虽受跨季收敛的资金面影响，仍未能干扰市场做多情绪，月末各期限收益率全线下移，债牛行情演绎。

经济基本面方面，二季度基数走高、闰年因素减退，叠加消费增长不及一季度，二季度实际GDP同比增速预计较上季度5.3%回落至5%以下，金融业增加值数据“挤水分”等因素存在一定扰动。随着二季度通胀指标回升，名义GDP增速可能小幅上行至4.3%左右。二季度制造业周期回暖带来的出口回升对工业生产及制造投资仍有拉动，而由于去年增发国债在二季度逐步消退，但内需仍存不足。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方面，4-5月季节性因素整体偏积极，6月零售环比增长预计弱于季节性，五一假期错位以及6.18购物节提前释放需求带来5月更强的季节性、推升5月社零增速，而相应压制6月社零增长；固定资产投资方面，今年前6个月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或将从1-5月4.0%小幅回落至3.8%附近，分部门看，5月国债与地方政府债发行提速后，6月广义财政融资边际回落，“517”地产新政后，6月新房需求降幅有所收窄、一线城市二手房成交同比上行，但价格预期仍未企稳。

通胀数据方面，CPI预计整体平稳，PPI环比回撤、同比降幅或收窄。6月猪价或环比上涨6.4%，玉米价格环比或回升1.7%，而小麦/棉花价格环比回落1.1%/4.2%，猪价持续上涨或对食品价格形成支撑，预计食品CPI同比降幅继续收敛，叠加翘尾因素的提振、支撑CPI总体平稳。国际油价小幅上涨，但COMEX黄金6月有所下行；国内铜/铝/螺纹钢价格6月环比回落，PPI环比或转负至-0.2%左右，但翘尾因素

对同比的拖累进一步收窄，推动PPI同比降幅或有所回升。

财政货币政策方面，4月以来，随着监管部门禁止手工补息，企业表观的融资需求和虚增存款相抵从而影响表观新增信贷数据，由于短期内禁止“手工补息”和防止资金空转的技术性因素难以快速消退，6月社融同比增速较5月的8.3%或回落至8.0%以内，人民币贷款/M2同比增速预计均有所回落，数据显示实体经济融资需求仍然不强。另，潘行长在陆家嘴论坛上提及“未来可考虑明确以央行的某个短期操作利率为主要政策利率”，逐步淡化MLF利率，长债心理定价约束下降，未来DR007或成为市场重要的政策利率。

海外方面，美国经济数据分化，6月Markit PMI超预期上行，综合PMI升至54.6，服务业进一步升至55.1，制造业PMI回升至51.7，但5月零售和地产数据均不及预期，美国5月核心PCE物价指数同比升2.6%，创三年来最低记录，通胀有所降温。欧元区和日本6月PMI走弱。美国经济整体延续温和降温，但数据分化明显。后续需关注地缘政治风险和美國大选，以及可能带来的贸易摩擦。

二季度期间，本集合计划运作上以信用债配置盘为主，在兼顾产品流动性的基础上，增配中高等级城投债，以获得较为稳定的票息。在兼顾流动性的基础上，资产加权久期持续维持在低位，高度分散持仓，严控信用风险，谨慎资质下沉。

## 2、投资管理展望

展望后市，国内经济基本面仍面临新旧动能转换，经济或仍将呈

现波浪式运行态势，需求不足或仍是核心矛盾；政策基调以“稳”为主，坚持固本培元，经济转型期利率上行的风险大概率较小，但需密切关注政策取向，关注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和推动中国式现代化的具体内容是否有进一步提振预期和信心的可能。在供给偏慢和金融挤水分的背景下，资产荒没有得到明显改善。外部汇率波动及美元暂时易下难上仍可能对国内货币政策形成一定的压力。整体来看，预计债市趋势性行情难言反转，不宜看空。

2024年三季度债市预计利率或以震荡为主，可把握波段机会；信用债资产荒格局不变；整体对债市不悲观，保持中性态度。策略上，本集合计划后续运作仍坚持资产分散原则，票息策略为主，维持短久期运作。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将在获得稳定的票息资产的基础上，通过波段交易获取资本利得力争增厚产品收益。

#### 四、集合计划运作情况

##### （一）集合计划投资组合报告（2024年6月30日）

##### 1、资产组合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期末市值	占总资产比例
银行存款、清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合计	374,174.75	0.07%
债券投资	492,447,912.28	90.18%
股票投资	0.00	0.00%
基金投资	1,646,550.00	0.30%
理财产品投资	0	0%
资产支持证券	0.00	0.00%

债权投资	0.00	0.00%
其他资产	51,628,940.84	9.45%
资产总值	546,097,577.87	100%

注：其他资产包括：应收利息、应收股利、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清算款等项目。

## 2、报告期末按市值占集合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 证券明细

序号	证券名称	证券代码	数量	期末市值	市值占集合计划 资产净值比例
1	23 经投 V1	133611	300,000.00	32,615,427.12	6.18%
2	24 西投 01	253454	200,000.00	20,693,328.77	3.92%
3	24 新津城乡 PPN001A	032480652	200,000.00	20,027,785.75	3.80%
4	24 咸阳 D2	255106	200,000.00	20,017,340.55	3.80%
5	24 沛发 01	253541	170,000.00	17,614,410.04	3.34%
6	23 苏滁 02	253370	150,000.00	15,659,001.99	2.97%
7	19 清浦 02	162397	150,000.00	15,576,187.60	2.95%
8	23 黄发 D5	253345	150,000.00	15,358,379.18	2.91%
9	24 瑞投 01	253616	120,000.00	12,325,274.63	2.34%
10	23 金发 02	252346	100,000.00	10,898,615.34	2.07%

## 3、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本集合计划本期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无报告期内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证券，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处罚的证券。

(2) 本集合计划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没有投资于超出集合计划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基金库之外的证券。

(3) 集合计划其他资产的构成：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1,628,940.84
应收清算款	0.00
应收股利	0.00
应收利息	0.00
应收申购款	0.00
其他应收款	0.00
合计（人民币元）	51,628,940.84

## （二）集合计划运用杠杆情况

在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运用杠杆情况符合有关规定。

## （三）集合计划投资收益分配情况

根据合同约定，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实际投资收益分配情况中，现金分红0.00元，红利再投资0.00份。

**（四）集合计划支付的管理费、托管费、业绩报酬（如有）等费用的计提基准、方式及支付方式情况**

### 1、管理费的计提和支付：

本集合计划管理费按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的0.6%年费率计



提，计算方法如下：

$$T = E \times 0.6\% \div \text{当年实际天数}$$

T 为每日应计提的集合计划管理费；

E 为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集合计划管理费每日计提，每季度支付一次。经管理人与托管人双方核对无误后，由托管人于每季度第一个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将管理费用从集合计划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管理人。

#### 2、托管人托管费计提和支付：

本集合计划托管费按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的0.01%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T = E \times 0.01\% \div \text{当年实际天数}$$

T 为每日应计提的集合计划托管费；

E 为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集合计划托管费每日计提，每季度支付一次。经管理人与托管人双方核对无误后，由托管人于每季度第一个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将托管费用从集合计划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托管人。

#### 3、证券交易费用：

集合计划投资运作期间发生的交易手续费、开放式基金的认(申)购费和赎回费、债券交易经纪费用、印花税等有关税费，在收取时从集合计划中扣除。

#### 4、其他费用：

除交易手续费、印花税、管理费、业绩报酬（如有）、托管费之外的集合计划费用，例如证券账户开户费用、银行汇划费用、审计费、律师费、集合计划信息披露费用等，由管理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应的合同或协议的具体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从集合计划资产中支付。

银行间费用（如有）：集合计划管理人应根据银行间费用相关法律法规及本集合计划合同约定，将账户开户、结算管理等各项费用列入或摊入当期受托财产运作费用，经管理人和托管人核对无误后，由托管人主动从受托资产中扣划，无须集合计划管理人出具指令。委托人和管理人申明已了解受托资产投资会产生的银行间费用，并确保账户中有足够资金用于银行间费用的支付，如因托管账户中的资金不足以支付银行间费用影响到指令的执行，由过错方承担由此产生的损失和责任。如受托资产未起始运作，由管理人在收到托管人的付费通知后完成支付，托管人不承担垫付费用义务。

#### 5、增值税等应纳税费：

本集合计划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法律法规有其他规定的，从其规定；本集合计划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及附加税费在本集合计划受托资产中列支，集合计划应每月计征应交增值税及附加税费，由管理人、托管人根据规定在纳税申报期结束前将应交增值税及附加税费款项划至管理人指定的缴税账户，管理人按规定缴纳增值税及附加税费。法律、法规及其他规

范性文件对资产管理计划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应税行为另有规定的，管理人根据规定执行。

6、管理人的业绩报酬：

本集合计划不收取业绩报酬。

**(五) 集合计划账户监控情况说明**

本集合计划的银行托管账户由托管人负责开设和管理，使用限于满足开展本集合计划业务的需要。托管人以本集合计划的名义在其营业机构开设本集合计划的银行托管账户，账户名称为“东莞证券现金增强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本集合计划的一切货币收支活动，包括但不限于投资、支付退出金额、支付集合计划收益、收取参与款，均通过本集合计划的银行托管账户进行。在需办理资金划拨时，托管人根据管理人的有效划款指令进行划款。在托管存续期间，管理人未经托管人书面同意，不得撤销托管专户，不得在托管人柜台办理资金划拨、购买支票等结算业务。

**五、重要事项提示**

(一)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发生涉及管理人的诉讼事项，但相关诉讼事项与管理人管理的资产管理计划及资产管理业务无关，本报告期内未发生涉及资产管理计划财产的诉讼事项。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托管人未发生任何涉及本集合计划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二) 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的投资组合策略、投资决策程序未发生改变。

(三)本报告期内管理人收到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对管理人的警示函，管理人及时按要求整改。但相关事项与管理人管理的资产管理计划及资产管理业务无关，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资产管理计划及资产管理业务受稽查或处罚的情况。本报告期内托管人托管业务机构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监管部门任何处罚。

(四)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的投资经理未发生变更。

(五)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等其他涉及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

(六)证券期货经营机构董事、监事、从业人员及其配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关联方参与本集合计划的户数为 31 户，份额为 21,949,737.85 份，份额占比为 4.43%。

## 六、备查文件目录

### (一) 本集合计划备查文件目录

- 1、东莞证券现金增强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推广的文件
- 2、《东莞证券现金增强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
- 3、《东莞证券现金增强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 4、《东莞证券现金增强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风险揭示书》
- 5、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二) 存放地点及查阅方式

查阅地址：广东省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一号金源中心 21 楼

管理人指定网址：[www.dgzq.com.cn](http://www.dgzq.com.cn)

管理人指定客户服务热线：95328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任何疑问，可咨询管理人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5日